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UNTIEN GREEN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56)

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

茲提述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1年3月19日的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公告、2021年3月30日的2020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和日期為2021年4月22日的股東通函(「通函」),當中披露了本公司2020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利潤分配預案」)。

根據利潤分配預案，2020年本公司經審計的合併報表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1,510,555,357.16元，未分配利潤為人民幣4,928,503,066.37元。公司擬以總股本3,849,910,396股為基數，按每10股派發現金紅利(「年度股息」)人民幣1.36元(含稅)，共計現金分紅人民幣52,358.78萬元，本公司結餘的未分配利潤結轉入下一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尚待本公司將於2021年5月14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通過。

若利潤分配預案獲得股東批准，則年度股息將派發予2021年5月31日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為確定可獲派發年度股息的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1年5月26日至2021年5月31日(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期間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本公司H股股東如欲獲派發年度股息而尚未登記有關過戶文件，須於2021年5月25日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後適時公佈有關年度股息派發的進一步安排。

承董事會命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梅春曉
執行董事／總裁

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2021年5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曹欣博士、李連平博士、秦剛先生及吳會江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梅春曉先生及王紅軍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英軍先生、尹焰強先生及林濤博士。

* 僅供識別